

股票代码：002269

股票简称：美邦服饰

编号：2024-052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7月18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控股股东借款、自有资金等不低于人民币3,00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回购股份，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不超过1.75元/股的价格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及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或回购实施完成时的实际情况为准，回购的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日、2024年7月18日、2024年8月7日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45）。

截至2024年10月23日，上述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已过半，公司尚未开始实施股份回购。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

公司在回购股份方案规定的回购实施期限过半时，仍未实施回购的，董事会应当公告未能实施回购的原因和后续回购安排。现将公司前期未实施回购的主要原因及后续回购安排说明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 2024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

二、期限过半未实施回购的原因

综合考虑了公司相关工作安排以及二级市场状况等因素后，公司目前暂未实施回购。

三、后续回购安排

公司后续将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结合公司资金安排情况、资本市场及公司股价的整体表现，努力推进本次回购方案的顺利实施，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方案规定的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3 日